

证券代码：300952

证券简称：恒辉安防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7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128号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提案名称及编码具体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0 |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6.00 |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7.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
| 8.00 |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9.00 |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0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1.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二）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3、上述议案 10、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本次所有事项均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8:00-17: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 128 号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在 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股东需仔细填写《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 128 号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邮编：2264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张武芬

会议联系电话：0513-69925999 转分机 8088 或 8089

会议联系传真：0513-69925999 转分机 8085

联系邮箱：ir@hnglove.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 128 号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26400

六、备查文件

1、《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一：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二：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 股东名称 | | | |
|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 照号码 | | 法人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名称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 盖章 | | | |

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 17:00 之前送达、
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952”；投票简称为“恒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